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房屋局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關於立法會馬耀鋒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2024年4月19日第460/E346/VII/GPAL/2024號公函轉來馬耀鋒議員於2024年4月12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4月22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- 對問題1. 特區政府考慮未來經濟房屋的興建計劃時，除評估於近期開展的經濟房屋申請情況外，也會一併考慮建設周期、倘建成而未能出售單位的維護保養和折舊，以及善用公共資源等。
- 對問題2. 新城A區的規劃中已有公共停車場、社會設施及商業空間，而在建中項目的設施已可配合未來入住區內居民需要。
- 對問題3. 房屋局曾於2024年2月29日回覆同類問題的書面質詢，原文如下：“新城A區內公共房屋商舖的安排，房屋局將根據該區整體發展定位，並按公共房屋建設進度推進。”現時沒有補充。

房屋局局長
任利凌